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之《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三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航

中國濟南，2024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航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4-072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小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针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 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 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拟进行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暨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意上述分配方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公告》（临2024-073号）。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临2024-074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监事会认为：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严格监管，《公司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情况和风险状况，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事项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本次调整额度上限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公告》（临2024-075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